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聯絡人：王宥甯

電 話：02-77367497

電子郵件：e-j266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0722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0072261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111學年度「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」成果發表會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局(府)轉知轄內學校(含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)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核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署推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本土教育補助要點及本署委辦之「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：

(一)時間：112年6月27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起至下午4時30分。

(二)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部201視聽教室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

1、111學年度參與「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」之學校請推派實際授課教師或本案承辦人員代表1-3名。

2、各國中小校長、主任、組長或教師，另各局(府)得推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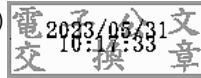
薦課程教學優良之學校參加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

- 1、請於112年6月25日（星期日）前上網報名(報名網址：<http://inservice.edu.tw>)(課程代碼：3866979)，以利掌握出席人數。
- 三、全程參加本研習之人員核給研習時數5小時，並請所屬單位惠予公(差)假出席。
- 四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國立臺南大學楊琇雯小姐。電話：(06)214-6617。
- 五、檢附111學年度「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」成果發表會實施計畫1份供參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國立臺南大學、本署國中小組(均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